



逕啟者：本校定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(星期三)舉行游泳水試。凡在水試中表現優異者，皆有機會被選入學校代表隊，參與游泳校隊班訓練；完成訓練及指定的要求達到後，可參加本年度屯門區小學校際游泳錦標賽。茲將詳情臚列於後：

- 參選資格：以自由式完成五十公尺
 選拔日期：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(星期三)
 選拔時間：下午五時至六時
 選拔地點：屯門泳池 (地址：屯門海皇路 8 號)
 負責機構：本校及菁教育服務中心
 費用：全免
 對象：全校有興趣加入游泳校隊的學生

(凡去年參加屯門學界游泳比賽學生，則自動成為學校游泳校隊隊員，而不用參加是次水試)

集合時間：如學生當天留校自修者，將由本校老師帶領於下午 4:30 在學校出發前往泳池。其他參與水試的同學則需由家長自行帶往，約下午 4:50 在屯門泳池門外與老師會合。

解散時間：約下午六時十五分於屯門泳池解散，家長需到屯門泳池接走子女或著子女自行回家，並負責其安全。

負責老師：鄭偉明老師

服裝：整齊夏季運動服

帶備物品：1. 泳衣、泳鏡、泳帽、大毛巾等游泳用品。
 2. 可帶備一個五元硬幣以便於屯門泳池使用儲物櫃。

- 注意事項：1. 如當日天文台發出紅、黑暴雨警告、當時發出並影響所及的雷暴警告、三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時，該日之水試即告取消。
 2. 出發前避免過飢餓或過飽。
 3. 參與水試的學生如有身體不適，需即時通知老師。
 4. 跟隨本校老師出發前往泳池的同學需自備輕鐵車費。
 5. 凡水試表現優異獲選為學校代表的學生，必須參與游泳校隊訓練班的 7 成或以上課堂，才可代表學校參加屯門區小學校際游泳錦標賽。校隊訓練班費用全免，訓練詳情容後公佈。
 6. 教練有權拒絕不合作或拒聽指令的學生參與選拔過程，以策安全。
 #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 2466 5885 與鄭偉明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 台鑒

校長： 陳好得 啟

(鄭偉明老師代行)

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

 回 條【請於九月二十一日(星期五)交回班主任轉交鄭偉明老師】

第36/18號

逕覆者：頃接 貴校第36/18號通告，內容均已知悉，本人決定

- * 讓 敝子女參加游泳水試，並決定當天：
 * 由老師約下午 4:30 在校帶往泳池
 (只帶領當天留自修室做功課的學生，其他則須由家長自行帶學生到泳池會合。)
 * 由家長約下午 4:50 親自帶學生到泳池與老師會合；
 完成活動後 * 學生於屯門泳池由家長接走；
 * 學生於屯門泳池自行回家，並自行負責其安全。
 * 不讓 敝子女參加游泳水試。

此覆

香港路德會
 增城兆霖學校校長 陳好得

_____ 班學生 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八年九月_____日

*(請在適當的□內加✓)